

证券代码：831676

证券简称：景川诊断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马全新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,012,34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3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苏恩本、倪文、颜彬因其他工作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李博因其他工作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均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5 号）及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4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012,3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012,3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济指标完成情况，公司编制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012,3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，公司编制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012,3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012,3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与关联公司发生购销业务暨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401,13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

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012,3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012,3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汇报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012,3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正苑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徐涛、阮雷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，无新增或临时提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湖北正苑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9 日